

证券代码：300159

证券简称：新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63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研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《关于对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问询函【2020】第22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所提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8月14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就问询函所涉及的各项问题进行逐项落实，韩华先生亦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逐一进行沟通中，鉴于此，为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司无法在2020年8月21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，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，公司预计将于2020年8月28日前对问询函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